

# 编制说明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根据《贯彻落实〈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見〉责任分工方案》（川环委办〔2022〕18号）和原环境保护部《关于做好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有关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厅牵头制定了《四川省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规划（2022-2030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优先区规划》）。现将编制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 一、编制背景

按照国家确定的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范围，四川省包括羌塘—三江源、横断山南段、岷山—横断山北段、武陵山、大巴山5个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，涉及14个市（州）67个县（市、区）17.6万平方公里，占全省幅员面积的36.2%。

《优先区规划》依据《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规划编制指南》编制，主要包括概述、区域概况、生物多样性保护现状评估、保护网络优化布局、主要任务、保障措施等六个方面，明确了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和评估、加强生物多样性监测、建立多层次生物多样性保护空间体系、实施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、加强优先区域监督管理等七大重点任务。

《优先区规划》征求了省直部门、市（州）政府意见，组织了专家论证，征求了公众意见，开展了风险评估，进行了合法性审查，并经厅务会审议。

## 二、主要内容

《规划》分为六个部分。

**第一部分“概述”。**系统全面分析了四川省编制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规划的战略意义，明确了规划的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、规划范围与期限、规划目标。

**第二部分“区域概况”。**论述了四川省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的自然环境条件、社会经济发展概况、自然资源现状。

**第三部分“生物多样性保护现状评估”。**评估了优先区的生态系统现状、物种资源现状、生物多样性分布特征、生物多样性保护状况，分析了存在问题与胁迫因素。

**第四部分“保护网络优化布局”。**包括“优先区域功能分区”、“保护网络优化布局”。“优先区域功能分区”是按照编制指南要求将优先区域划分为3类区域。“保护网络优化布局”是根据优先区域类型和当地实际，以及保护重点和空缺分析结果，制定优先区域保护网络优化布局方案。

**第五部分“主要任务”。**明确了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和评估、加强生物多样性监测、建立多层次生物多样性保护空间体系、实施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、创新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利用机制、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能力建设、加强优先区域监督管理等7个方面主要任务。

**第六部分“保障措施”。**从加强组织领导、明确责任分工，完善资金保障、健全生态补偿，加强考核评估、严格责任追究，强化公众参与、加强社会监督等方面明确了保障措施。